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实际控制人陆克平先生通知，陆克平先生于2023年12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0062023039号），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其立案。

经公司自查，陆克平先生被立案调查的事项与本公司无关。在立案调查期间，陆克平先生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工作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宜相关进度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目前，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业务状况正常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24日